

银行业保险业：

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本报记者 李婕

银行业保险业迎来又一重磅文件。近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关于银行业保险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落地落细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水平提出具体举措。在专家看来，“五篇大文章”指向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领域，银行保险机构应以《指导意见》印发为契机，加快转型升级，提高服务实体经济和自身稳健发展能力。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通过政策引导、金融扶持等措施，鼓励引导“专精特新”企业走科技创新之路，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图为日前工人在赣州市章贡区一家公司生产车间赶制磁选设备。

胡江涛摄（人民视觉）

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指出，“要着力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切实加强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金融“五篇大文章”明确了金融支持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任务和实现路径，为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指明了方向。

《指导意见》提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主要目标。未来5年，银行业保险业多层次、广覆盖、多样化、可持续的“五篇大文章”服务体系基本形成，相关工作机制更加完善、产品更加丰富，服务可得性、覆盖面、满意度大幅提升，有力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

例如，在科技金融领域，要求针对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进一步增强，对研发活动和科技成果转化转化的资金和保险保障水平明显提升，科技金融风险分担机制持续优化，努力形成“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

“金融活，经济活；金融稳，经

济稳。”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对本报记者表示，“五篇大文章”指向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领域，做好“五篇大文章”是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支撑点，也是金融优化业务结构、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立足点。银行保险机构应以《指导意见》印发为契机，加快转型升级，探索完善专营组织架构、专门风控制度、专业产品体系、专项考核机制等，在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同时提升自身稳健发展能力。

优化金融产品和服务

日前，“上海小微普惠保险”首批产品上线。产品专门面向上海地区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提升其在生产经营及人身安全等方面的风险防范能力。首批产品上线，也是上海保险行业在服务小微企业领域迈出的重要一步。

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需要落实在产品和服务上。《指导意见》

围绕优化“五篇大文章”金融产品和服务提出具体要求。以普惠金融为例，提出聚焦痛点难点加强普惠金融服务。银行保险机构要公平对待各类所有制企业，持续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金融支持。鼓励开发符合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加大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

中国人民银行近日发布的报告显示，一季度我国贷款总体需求指数为71.6%，环比上升10.1个百分点，其中小微企业增幅高于大型企业和中型企业。3月末普惠小微贷款同比增长20.3%，超过全部贷款增速。

“今年以来，金融机构加大对普惠金融等领域的支持力度，信贷结构持续优化。”董希淼认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金融机构应进一步强化金融资源投向管理，加大资源倾斜力度。同时优化内部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总行（总公司）可对分支机构充分授权，实现高效率审批，更好地满足用户对资金和服务的时效性要求。

发挥银保机构职能优势

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各家机构如何各展所长？

《指导意见》明确，发挥银行保险机构服务“五篇大文章”的职能优势。具体来看，全国性商业银行要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大型商业银行业务要做优做强，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增强金融科技核心竞争力，发挥网络渠道、业务功能协同等优势，提升“五篇大文章”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中小银行要立足当地开展特色化经营。城商行和民营银行要发挥服务城乡居民、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地方经济的生力军作用，注重利用管理半径短、经营机制灵活等优势，针对性优化“五篇大文章”金融产品和服务。

“银行保险机构做好‘五篇大文章’，应基于资源禀赋和自身能力。”董希淼说，对大型银行保险机构而言，应统筹安排，推动“五篇大文章”齐头并进、协调发展；中小银行保险机构应基于区域、行业、客户的特点和需求，聚焦重点，做好普惠金融加一项特色业务。此外，大中小银行保险机构都应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夯实数字金融底座和能力，真正让金融服务无处不在、触手可及。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要加强监管与货币、财税、产业、环保等政策协同联动，充分调动政府、企业、市场等各方面积极性。推动形成各类金融手段相互补充、金融机构各司其职、“五篇大文章”融合发展的生动局面。



证监会发布投资者保护相关制度规则

本报北京5月19日电（记者王峻岭）中国证监会日前在北京举办2024年“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集中发布《证券市场程序化交易管理规定（试行）》《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10号》《关于完善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深入推进诉源治理的工作方案》以及相关自律组织、投保机构业务规则等10项与投资者保护密切相关的制度规则，公布了12起涉及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从业人员违法炒股、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

投资者保护执法案件，发布了投资者保护10个典型案例以及12个投资者教育产品。

证监会表示，将进一步夯实投资者保护的制度基础，进一步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进一步推动行业机构提升专业服务水平，进一步依法严正证券违法犯罪行为，进一步畅通投资者维权救济渠道，与有关各方一道不断健全投资者保护的制度机制，合力培育成熟理性的投资文化，积极营造崇法守信的市场生态，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5月19日是第14个“中国旅游日”，新疆乌鲁木齐新疆国际大巴扎景区游人如织，市民和游客纷纷前来品尝美食、休闲购物、观看演出，共享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成果。图为在新疆国际大巴扎景区，演员和游客一同跳起欢快的舞蹈。

孙振嵩摄（人民视觉）

河北今年计划改造城镇老旧小区827个

本报石家庄5月19日电（记者邵玉姿）记者从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获悉：河北持续改善老旧小区居民居住条件，截至4月底，列入今年全省民生工程计划改造的827个城镇老旧小区已全部开工。

河北各地根据80%以上居民意见确定老旧小区改造方案，重点改造供排水、电、气、热、通信、消防、充电等基础设施，完善养老、托育、快递、健身、无障碍、电动

汽车充电等配套设施，鼓励同步进行建筑节能改造和架空线迁改入地。通过新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为小房引入电源等方式，因地制宜解决电动自行车充电难问题。

河北还在多渠道筹措改造资金方面想办法，除争取中央补助资金、加大地方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外，引导居民通过直接出资、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让渡小区公共收益等方式出资参与改造。

甘肃启动建设“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

本报兰州5月19日电（记者赵帅杰）记者日前从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获悉：为推进全省高速公路“联网、补网、强链”，甘肃省决定启动建设河西、甘南、甘中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规划新建和改扩建收费公路总规模约4550公里，估算总投资约5460亿元。

“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项目均为收费公路项目，由省统筹推进，市州政府负责建设。其中，河西、甘南、甘中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为连霍高速

河西复线，与定武高速、京新高速相接辐射河西走廊5市14县（市、区）；甘南高速公路新通道与乌玛高速、十天高速相接贯穿省内4市辐射14县（区）；甘中高速公路新通道则与青兰高速、京藏高速相接贯穿省内及宁夏固原等4市辐射20县（区）。

根据建设目标，力争到2027年底，“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主通道基本建成，通道联络线、辐射线部分建成。

天津推进交通运输清洁低碳转型发展

本报天津5月19日电（记者武少民、靳博）近年来，天津市不断加快绿色港口建设，持续推进交通运输清洁低碳转型发展。

作为京津冀和“三北”地区重要出海口，天津港的集疏运对重卡需求较大。目前，天津港集团铁矿石清洁运输比例达到65%以上，焦炭类实现100%清洁运输，115辆新能源重卡投入南疆港区，预计全年可实现减少碳排放6600吨。2019年以来，天津港集装箱吞吐量增长30%以上，港口碳排放强度下降超10%。

完善京津冀公路货运充电网络，必须选取京津冀物流必经渠道构建补能中心。经估算，仅宁河区电动重卡充电站年可替代燃油就达294万升，实现减排二氧化碳7740吨。

“今年，天津将积极推动建设京津冀清洁能源、绿色产业及清洁能源示范区，协同推进石化、装备、汽车等传统优势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加快推进京津冀零排放货运通道规划建设。持续深化地方碳市场建设，推动区域碳普惠项目互通互联。”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张毅表示。



进入5月，海南迎来荔枝批量上市季。为助荔枝鲜果飞往各地，海口美兰国际机场制定了荔枝货物专项保障方案，通过协调增开空运专线、开设安检绿色通道等举措，全力确保荔枝运输链条高效顺畅。图为在海口美兰国际机场国际货站，工作人员开箱检查荔枝。

苏弼坤摄（人民视觉）

《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7月起施行——

助力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

本报记者 廖睿灵

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期印发《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以下简称《规则》），自7月1日起正式施行。国家能源局有关负责人表示，《规则》为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建设提供了基础制度规则遵循，为加快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提供了探索实践。

电力市场是全国统一大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2015年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启动以来，电力市场建设快速推

进，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加快构建。2023年，全国电力市场交易电量5.67万亿千瓦时，占全社会用电量比例从2016年不到17%上升到61.4%。但各地在实际执行中还存在规则不统一、地方保护、省份间壁垒等问题。

“我们基于当前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建设实际情况和需要，组织开展了此次修订工作。”国家能源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规则》作为国家发展改革委的部门规章，正在组织编制的

全国统一电力市场“1+N”基础规则体系中的“1”，将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制修订的一系列电力市场基本规则等规范性文件提供依据。

从能源转型发展趋势看，当前，非化石能源发电逐步转变为装机和电量主体，化石能源发电向电力支撑主体转变，新型储能、虚拟电厂、负荷聚合商等各类新型经营主体迅速发展。《规则》充分考虑新型电力系统发展的新形势，对新型经营主体进行了定义，对电力辅助服务交易、容量交易等进行了明确，着力构建适应高比例新能源接入、传统电源提供可靠电力支撑、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的电力市场体系架构。

“《规则》共分为11章、45条，主要作了以下调整完善。”国家能源局有关

负责人介绍，一是修改规章名称，将规章名称由原《电力市场运营基本规则》改为《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与《电力监管条例》相关表述保持一致。二是调整有关市场范围、运营机构、交易主体表述。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明确了“三放开、一独立、三强化”的改革“路线图”，省（区、市）电力交易中心、售电公司、电力用户、储能企业等新兴机构和主体迅速发展，市场注册管理制度大范围推广，第10号令中相关内容需进行调整。三是完善市场成员、市场交易类型相关表述。电力市场成员包括经营主体、电力市场运营机构（电力交易机构、电力调度机构）和提供输配电服务的电网企业等。明确电力市场注册基本要求，电力交易机构负责建立市场注册制度，负责注册管理、注册审核公布及报送政府部门备案等工作；交易主体进入或退出电力市场需办理注册或注销手续，严格执行市场规则。基于当前电力中长期市场交易普遍开展、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全覆盖、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加快推进现状，完善电力市场交易类型构成表述。四是完善电能量、辅助服务交易等定义和交易方式。根据交易周期将电能量交易分为电力中长期交易和现货交易，电力辅助服务交易包括调频、备用和调峰等有偿电力辅助服务。电能量交易可通过双边交易和集中交易方式开展，具备条件的辅助服务采用市场竞争方式确定提供者。此外，细化了风险防控相关要求。

向世杰摄（人民视觉）

